

##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监事会召集人辞职及增补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召集人胡世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胡世清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召集人职务。公司监事会对胡世清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世清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 3 人，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补选邓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邓佳女士个人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职工代表监事增补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 邓佳女士简历：

邓佳，33 岁，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2008 年 5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公司磷铵分厂；2008 年 5 月—2011 年 11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安全保卫部；2011 年 11 月—2016 年 12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经理。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2 月 1 日